

二-6-15

高雄市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
「自律學習力：自主學習的秘密」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透過目標和時間管理技巧，協助教師成為學生時間管理的引導者，轉化時間管理成為內在動力，有效管理學習和生活。
- (二)培養教師在社會領域教學中注入自主學習的意識，引導學生建立自主學習方向、創造適切氛圍、提供有效方法培訓，協助學生掌握學習任務，並在反思和合作中建構深刻的學習意義。
- (三)透過社會領域學習策略的操作示例和資源分享，培養教師善用數位科技工具和學習平臺，提升自主學習的教學效果。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
- (四)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吳宜蓉專任輔導員，TEL: (07)359-0116 轉 242。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日期	講題內容	講師/助理講師	地點
113 年 8 月 13 日 (星期二) 9:30-15:30	自律學習力 —自主學習的秘密	台北市立大安高工 陳怡嘉老師	106 研習教室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 高雄市國民中學社會領域教師，包含歷史科、地理科及公民科。

(二) 錄取人數：35 人。

六、研習內容：相關課程活動及內容流程，詳細課程安排如附件一。

七、差假與獎勵

(一) 報名方式：請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www.inservice.edu.tw>。**代碼：4424733**

(二) 執行本案工作人員及參加研習之教師請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依實際參加研習情形核發研習時數。

(三) 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如期簽到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者，請於研習前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

(四) 承辦本計畫之工作人員依據「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支應。

九、預期成效

(一) 協助教師學會目標和時間管理的教學技巧，有助於老師幫助學生培養自律管理的學習能力。

(二) 注入現場教師自主學習的核心概念，使現場教師能更自信地引導學生掌握學習任務，協助他們建構深刻的學習意義。

(三) 幫助教師習得善用數位科技工具和學習平臺的能力，提升自主學習教學效果，創造更豐富的學習體驗。

附件一

高雄市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
「自律學習力：自主學習的秘密」課程表

113 年 8 月 13 日（二）9:30~15:30

順序	時 間	活動內容	講座/工作團隊
1	9：10~9：30	報到時間	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
2	9：30~11：00 (90mins)	自律學習力：自主學習的秘密	講師：台北市 大安高工陳怡嘉老師 (外聘 2 節)
3	11：00~11：10	中場休息	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
4	11：10~12：40 (90mins)	自律學習力：自主學習的秘密	講師：台北市 大安高工陳怡嘉老師 (外聘 2 節)
5	12：40~13：30	午休時間(提供午餐)	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
6	13：30~15：30 (120mins)	自律學習力：自主學習的秘密	講師：台北市 大安高工陳怡嘉老師 (外聘 2 節)
7	15：30~	賦歸	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